

## 開放文學 – 推理探案 – 包公案 – 龍圖公案 第三十六則 岳州屠

話說岳州離城二十里，地名平江，有個張萬，有個黃貴，二人皆宰屠為生，結交往來，情好甚密。張萬家道不足，娶妻李氏，容貌秀俊。黃貴有錢，尚未有室。一日，張萬生辰，黃貴持果酒來賀，張萬歡喜，留待之，命李氏在旁斟酒。黃貴目視李氏，不覺動情，怎奈以嫂呼之，不敢說半句言語，至晚辭回。夜間想著李氏之容，睡不成寢，挨到五更，心生一計，準備五六貫錢，清早來張萬家叫門。張萬聽得黃貴聲音，起來開門接入，問道：「賢弟有事來我家這早？」黃貴笑道：「某親戚有幾個豬，約我去買，恐失其信，特來約兄同去，若有利息，當共分之。」張萬甚喜，忙叫妻子起來入廚內備些早飯。李氏便暖一瓶酒，整些下飯，出來見黃貴道：「難得叔叔早到寒舍，當飲一杯，以壯行色。」黃貴道：「驚動嫂嫂，萬勿見罪。」遂與張萬飲了數杯而行。天色尚早，趕到龍江，日出晌午。黃貴道：「已行三十餘里，肚中饑餓，兄先往渡口坐著，待小弟前村買一瓶酒便來。」張萬應諾，先往渡口去了。須臾間，黃持酒來，有意計算。他一連勸張兄飲了數杯，又無下酒的，況行路辛苦，一時昏沉醉倒。黃貴看得前後無人，腰間拔出利刀，從張萬脅下刺入，鮮血噴出而死。黃貴將屍拋入江中，屍沉，倉忙走回見李氏道：「與兄前往親戚家買豬，不遇回來。」李氏道：「叔叔既回，兄緣何不同回？」黃貴道：「我於龍江口相別而回，張兄說要往西莊問信，想必就回。」言罷而去。李氏在家等到晚邊，不見其夫回來，自覺心下惶惶。過三四日，杳無音信，李氏愈慌，正待叫人來請黃貴問個端的，忽黃貴慌慌張張走來道：「尊嫂，禍事到了。」李氏忙問：「何故？」黃貴曰：「適間我往莊外走一遭，遇見一起客商來說，龍江渡有一人溺水身死，我聽得往看之，族中張小一亦在，果見有屍首浮泊江口，認彩正是張兄，脅下不知被甚人所刺，已傷一孔，我同小一看見，移屍上岸，買棺殮之。」李氏聽了，痛哭幾絕。黃貴假意撫慰，辭別回去。過了數日，黃貴取一貫錢送去與李氏道：「恐嫂嫂日用欠缺，將此錢權作買辦。」李氏收了錢，又念得他殞殮丈夫，又送錢物給度，甚感他恩。

才過半載，黃貴以重財買囑裡嫗前往張家見李氏道：「人生一世，草茂一春。娘子如此青年，張官人已死日久，終日淒淒冷冷守著空房，何不尋個佳偶再續良姻？如今黃官人家道豐足，人物出眾，不如嫁與他成一對好夫妻，豈不美哉！」李氏曰：「妾甚得黃叔叔周濟，無恩可報，若嫁他甚好，怎奈往日與我夫相好，恐惹人議論。」裡嫗笑曰：「彼自姓黃，娘子官人姓張，正當匹配，有何嫌疑？」李氏允諾。裡嫗回信，黃貴甚是歡喜，即備聘禮迎接過門。花燭之夜，如魚似水，夫婦和睦，行則連肩，坐則並股，不覺過了十年，李氏已生二子。

時值三月，清明時節，家家上墳掛紙。黃貴與李氏亦上墳而回，飲於房中。黃貴酒醉，乃以言挑其妻曰：「你還念張兄否？」李氏淒然淚下，問其故。黃貴笑曰：「本不該對你說，但今十年已生二子，豈復恨我！昔日謀死張兄於江亦是清明之日，不想你今能承我的家。」李氏帶笑答曰：「事皆分定，豈其偶然。」其實心下深要與前夫報仇。黃貴酒醉睡去。次日，忘其所言。李氏候貴出外，收拾衣資逃回母家，以此事告知其兄。

其兄李元即為具狀，領妹赴開封府首告。包公即差公牌捉黃貴到衙根勘。黃貴初不肯認，包公令人開取張萬死屍檢驗，黃貴不能抵瞞，一一招服。乃判下：「謀其命而圖其妻，當處極刑。押赴市曹斬首。將黃貴家財盡歸李氏，仍旌其門為義婦。」

後來黃貴二子因端陽竟渡俱被溺死，天報可知。